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2025年上半年浦江县教育系统有关单位洗涤用品

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PJJF2024-23-1

甲方：浦江县教育系统有关单位（浦江县教育发展服务中心  
代签总金额合同）

乙方：桐乡市梧桐冠诚贸易商行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19日

##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355883.00 元 \_\_\_\_\_

大写：叁拾伍万伍仟捌佰捌拾叁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 \_\_\_\_\_

大写：\_\_\_\_\_ /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凭采购单位物品质量验收合格意见、税务发票、银行账户信息等资料(成交通知书、合同等资料由服务中心向教育局核算中心提交备案), 由浦江县教育系统有关采购单位直接汇款支付。临时增加采购的物品, 应按合同单价另开物品清单和税务发票进行结算。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5 年 1 月 1 日, 完成日期: 2025 年 5 月 31 日。

(2) 履约地点: 浦江县教育系统有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_\_\_\_\_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浦江县教育系统有关采购单位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 抽查比例: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_\_\_\_\_ 日内组织验收)



131171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成交人将所有采购物品送到教育系统有关采购单位，由浦江县教育系统有关采购单位对货物的批号、检测合格证等资料进行最终验收，结论由各采购单位验收核定。

(5) 履约验收的内容：验收过程中发现有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说明与国家相关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质量要求不符的，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予以调换至合格产品。如不及时调换影响正常教学工作的，将作退货处理，甚至终止合同。

(6)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进行验收评定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浦江县教育服务中心 附件：具体标的及

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浦江县教育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浦江县人民西路 55 号	住 所	浙江省桐乡市凤鸣街道高新西二路 258 号内
联 系 人	朱希瑛	联 系 人	周利明
联系电话	13967956360	联系电话	13456257468
通信地址	浦江县教育发展服务中心	通信地址	浙江省桐乡高新西二路 258 号
邮政编码	322200	邮政编码	314500
电子邮箱	1004822322@qq.com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3072647168003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30483MACEDUCL25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